

2025 年度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 育中心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概况

一、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主要职责

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组织实施全市卫生健康系统在职医务人员和管理人员的继续教育工作；

（二）承担全市住院医师、全科医师规范化培训相关事务性工作，包括组织实施招生、考核、师资培训、信息化系统建设等；

（三）承担全市全科医学人才培养相关事务性工作，包括组织实施培训、考核和社区健康服务发展研究等；

（四）承担全市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和高级职称评审等相关事务性工作；

（五）承担全市医学模拟教育体系建设相关事务性工作，包括组织实施模拟教育培训、考核、研究、信息化平台建设等；

（六）负责全市医疗护理服务人才培训工作；

（七）完成市卫生健康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机构设置

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下设行政办公室、财务科、继续教育部、卫生人才交流服务部、全科医学培训部、医学模拟培训与研究中心、护理教育发展中心、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部、项目发展与研究部、学历教育部、国际合作交流服

务部、社会服务部、网络教育部、公共事务与质量控制部、后勤保障部，共 15 个部门。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45.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9,952.22	五、教育支出	35	1,399.66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1,530.2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34.6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1,382.0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965.0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728.10	本年支出合计	57	14,681.3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3,229.71	结余分配	58	276.45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14,957.82	总计	60	14,957.82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728.10	245.68	0.00	9,952.22	0.00	0.00	1,530.20
205	教育支出	1,399.66	0.00	0.00	1,399.66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399.66	0.00	0.00	1,399.66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1,399.66	0.00	0.00	1,399.6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4.64	0.00	0.00	934.64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6.42	0.00	0.00	906.42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2.08	0.00	0.00	882.08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34	0.00	0.00	24.34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8.22	0.00	0.00	28.22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8.22	0.00	0.00	28.22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28.75	245.68	0.00	6,652.87	0.00	0.00	1,530.20
21002	公立医院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4.41	0.00	0.00	404.41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4.41	0.00	0.00	404.41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824.34	45.68	0.00	6,248.46	0.00	0.00	1,530.2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824.34	45.68	0.00	6,248.46	0.00	0.00	1,530.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5.05	0.00	0.00	965.05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5.05	0.00	0.00	965.05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91.25	0.00	0.00	891.25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3.80	0.00	0.00	73.8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681.37	6,546.09	8,135.27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399.66	0.00	1,399.66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399.66	0.00	1,399.66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1,399.66	0.00	1,399.6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4.64	934.6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6.42	906.4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2.08	882.08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34	24.34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8.22	28.22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8.22	28.22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382.02	4,646.40	6,735.62	0.00	0.00	0.00
21002	公立医院	200.00	0.00	200.00	0.00	0.00	0.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200.00	0.00	20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4.41	404.41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4.41	404.41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0,777.61	4,241.99	6,535.62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0,777.61	4,241.99	6,535.62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5.05	965.0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5.05	965.0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91.25	891.25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3.80	73.8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45.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45.68	245.6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5.68	本年支出合计	59	245.68	245.68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45.68	总计	64	245.68	245.6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45.68	0.00	245.6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5.68	0.00	245.68
21002	公立医院	200.00	0.00	200.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200.00	0.00	20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5.68	0.00	45.68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5.68	0.00	45.6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0.00	30201	办公费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0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6	电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0.00		公用经费合计	0.00

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第三部分：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5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2025 年度总收入 14,957.8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1,728.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45.6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80.12 万元，增长 274.7%，主要变动情况：2025 年存在上年结转的上级下达资金和年初追加的上级下达资金 245.68 万元，一是 2024 年结转项目粤财社〔2024〕234 号直达资金-下达 2024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补助资金（第四批）-医师资格考试实践技能考试基地建设 200 万元；二是粤财社〔2025〕62 号-2025 年国家医师资格考试实践技能考试经费 45.68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9,952.2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932.52 万元，下降 33.1%，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培训收入减少。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1,530.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728.86 万元，增长 91%，主要变动情况：收到深圳市罗湖区财政局国库支付中心转来市人民医院搬迁补偿安置项目款项 14.78 万元；罗湖投控转来搬迁补偿安置项目款项（租金、管理费和停车费用）1,423.20 万元。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2025 年度总支出 14,957.82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4,681.3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6,546.0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760.45 万元，下降 21.2%，主要变动情况：本年人员经费列支金额相较以往年度出现缩减。

2. 项目支出 8,135.2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487.94 万元，下降 15.5%，主要变动情况：本年业务量减少，项目开支随之相应缩减。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2025 年度财政拨

款收入合计 245.6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45.6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80.12 万元，增长 274.7%，主要变动情况：2025 年存在上年结转的上级下达资金和年初追加的上级下达资金 245.68 万元，一是 2024 年结转项目粤财社〔2024〕234 号直达资金-下达 2024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补助资金（第四批）-医师资格考试实践技能考试基地建设 200 万元；二是粤财社〔2025〕62 号-2025 年国家医师资格考试实践技能考试经费 45.6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按照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有关要求，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坚持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卫生健康支出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卫生健康支出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主要是其他公立医院支出，2025 年度决算数为 200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81.4%，主要用于组织实施全国医师资格实践技能考试深圳考点工作。

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2025 年度财政拨

款支出合计 245.6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45.6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245.68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2025 年存在上年结转的上级下达资金和年初追加的上级下达资金 245.68 万元，一是 2024 年结转项目粤财社〔2024〕234 号直达资金-下达 2024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补助资金（第四批）-医师资格考试实践技能考试基地建设 200 万元；二是粤财社〔2025〕62 号-2025 年国家医师资格考试实践技能考试经费 45.6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卫生健康能力建设和继续教育中心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2025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中心为自收自支事业单位，2025 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2025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中心为自收自支事业单位，本年度与上年度均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主要用于财政拨款保障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的车辆数 1 辆数量不一致，主要是中心财政拨款经费保障的用车为 0 辆，另外 1 辆为用事业收入列支的其他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中心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发生外事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中心本年度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中心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16.7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7.7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268.9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316.7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316.73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

他用车为一般公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10 台（套）。

（四）2025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中心组织对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含转移支付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2 个（含转移支付项目 2 个），共涉及资金 245.6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中心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和支出；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支出。

组织中心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5.68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中心本年工作有序推进，圆满完成主要履职目标，在业务发展、创新提升、新形势应对及全面从严治党等方面成效显著，有力保障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

绩效自评结果。中心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粤财社〔2025〕62 号-2025 年国家医师资格考试实践技能考试经费项目绩效自评。

中心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自评得分 98 分，达到“优”等级。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 245.68 万元，执行数 245.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经济效益方面。（1）医防融合项目推动“预防为主、防治结合”，降低慢性病、传染病等疾病的发病率，从源头降低社

会医疗负担。(2) 助力医疗产业升级，支撑健康深圳建设：培养高层次、专业化医疗人才，为全市医疗机构开展新技术、新项目提供人才支撑，推动深圳医疗产业向精细化、专业化、国际化发展；国际化医疗服务能力提升（双语督导、海外交流），吸引更多外来患者来深就医，带动医疗旅游、健康管理等相关产业发展，助力“健康深圳”建设成为区域经济新增长点。(3) 节约行政与行业管理成本，提升工作效率：数字化改革（线上答辩、AI 培训、住培平台优化）减少人工操作环节，缩短职称评审、人才培养等工作周期，降低卫健系统行政和行业管理成本；标准化课程体系和师资库建设，实现培训资源共享，避免各医疗机构重复投入，提升全市医疗人才培养的整体效率。

2. 社会效益方面。中心 2025 年工作直接指向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和全民健康素养提升，社会效益突出且覆盖面广，是最核心、最直接的效益体现。(1) 壮大医疗人才队伍，提升全市医疗服务能力：通过住培、全科培训、专科护士培训、在职学历教育等多渠道培养，为全市医疗机构输送大量合格医疗人才，解决基层医疗、专科医疗、中医医疗等领域人才短缺问题，直接提升全市各级医疗机构诊疗服务水平，让市民享受更优质、专业的医疗服务。(2) 充分发挥第三方考核平台的作用，作为执业医师资格考试、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才职称评审、住培招收和结业考核、全科转岗培训考试等考试考核的基地，保障各类考试工作的公平公正、资源集中共

享和高效运行。(3) 提升全民健康素养，减少公共卫生安全隐患：开展 11322 人次的公众急救、AED 等公益培训，普及基础急救知识和技能，提升市民自救互救能力。(4) 促进医疗资源均衡，落实区域帮扶责任：接收黔南医专实习生并开展回访，通过人才培养帮扶提升欠发达地区医疗人才水平，推动区域医疗资源均衡发展；全科医生培训和医防融合项目向基层倾斜，提升基层医疗机构服务能力。

3. 生态效益方面。中心工作与生态环境无直接关联，但通过公共卫生人才培养、健康理念传播，实现健康与生态环境的间接协同发展，助力绿色低碳、健康宜居的城市建设。(1) 强化公共卫生人才队伍，提升生态健康防护能力：加强公卫类别医师资格考试和人才培养，提升公共卫生从业人员对生态环境相关健康风险（如空气污染、水污染、食品安全等）的监测、预警和处置能力，推动生态环境保护与公众健康防护相结合，减少生态环境问题对市民健康的危害。(2) 传播健康生活理念，助力绿色低碳生活：在公益培训和继续教育中融入健康生活方式、低碳环保的理念，引导市民养成合理膳食、适度运动、绿色出行的习惯，既提升市民健康水平，又推动城市绿色低碳发展，助力生态宜居城市建设。

4. 可持续影响方面。2025 年中心在体系建设、创新合作、数字化转型、政策衔接等方面的工作，为全市卫生健康事业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1) 构建标准化、体系化的人才

培养体系：培育 12 类精品培训课程、构建多学科模拟教学标准化课程体系、完成全科专业分层递进方案试点，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人才培养模式，为后续持续培养高质量医疗人才提供制度和体系支撑。（2）推动国际合作与本土化创新结合，与英国皇家全科医师学院签署协议开设高级家庭医生培训班（RCGP 认证课程），将国际先进师资培训课程纳入省级住培体系，实现“引进来”与“本土化”结合，推动深圳全科医学人才培养长期与国际接轨；全国首创的儿科慕课等课程，为全国住培工作提供深圳经验，提升深圳医疗人才培养的行业影响力。（3）加快数字化转型，为智慧医疗铺路：AI 赋能培训体系、住培信息化管理平台、人才综合服务平台建设，推动医疗人才培养和管理向数字化、智慧化转型，为后续“智慧医疗”“数字卫健”建设积累技术和数据基础，适应未来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数字化趋势。（4）衔接“十五五”规划，明确长期发展方向：科学编制中心事业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2026-2030），构建“需求为先、质量为本”的人才培养体系，推动业务从“规模扩张”向“内涵发展”转型；针对全科医生培训、继教政策改革等问题提前谋划，做好政策衔接，确保全市卫生健康人才培养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5）夯实师资和专家资源基础：启动全市卫健人才培养师资和评审专家管理平台建设，整合全市优质师资和专家资源，实现资源共享和优化配置，为后续各类培训、评审工作提供可持续的人才智力支撑。发现的问题及原因：1. 日

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未达到”不高于预算数 90%”的控制目标；2. 长期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高于 10%。下一步改进措施：1. 中心接下来将通过严格执行预算、优化支出结构，将公用经费严格控制在预算数的 90%以内，有效降低行政运行成本，实现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2. 中心将坚持从严控制、规范使用、动态管理的原则，持续加强编外人员管理，确保编外人员管理依法依规、规范有序。

粤财社〔2025〕62 号-2025 年国家医师资格考试实践技能考试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得分 99.03 分，达到“优”等级。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45.68 万元，执行数为 45.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5 年 6 月 14 日至 23 日，根据政策文件规定，制定项目实施细则，按国家卫生健康委、广东考区统一部署，组织实施了全国医师资格实践技能考试深圳考点工作。顺利完成实践技能考试考务工作，包括场地准备、耗材物料准备、考官和考务人员培训和会议，考试材料交接、清点、保管、押运、回收等。市卫健能教中心考试基地共承接了全省公共卫生类别考生 1643 人，深圳、惠州临床类别考生 2359 人的医师资格考试实践技能考试考务工作，实际到考 3612 人，到考率 90.3%。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发现的问题是考生人数未达年度指标值；主要原因是指标设定基于“应考人数”，而在实际执行过程中，部分考生因个人原因(如工作冲突、临时弃考等)未能参加考试，

导致实际参考人数低于年度考核基准值。此偏差属于执行过程中的客观因素影响，而非工作组织不力。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综合考虑历史数据与实际情况，设置合理的绩效指标。

部门评价结果。我中心本年度不涉及开展部门评价相关工作。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